**馬偕醫學院生物醫學研究所**

**申請114學年度逕修讀博士班甄選作業**

1. **申請條件：**
2. 本校修讀**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**，修業期間歷年成績總名次為班上前30%或成績總平均達 80 分以上，並具有研究經驗。
3. 本校**碩士班研究生修業滿一學期以上**，修業期間歷年成績總平均達75 分以上，品德優良且各科成績無不及格，並已有初步研究結果者。
4. **繳交資料：**
5. 逕修讀博士學位申請表
6. 修業期間歷年成績單（學士班應屆畢業生須含名次）
7. 原就讀或相關系、所助理教授以上推薦函2封（碩士班研究生須另附指導教授推薦函1封）
8. 博士論文研究計畫(依本所格式)
9. **繳交期限：114/02/14（週五）下午5點整** （掛號郵寄者以郵戳為憑）；逾

期不收。

1. **繳交方式：**
2. 直接繳交至生醫所辦公室
3. 以掛號郵寄至：25245 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46號 生醫所辦公室 收
4. **錄取名額：**1名
5. **甄選方式：**書面審查（40%）及面試（60%）。
6. **面試規定：**

1. 面試時間：**114/03/03（週一）下午1:10-3:00**。

2. 面試地點：第二教研大樓G區5樓G525教室。

3. 請準備簡報30分鐘，內容須包含：

(1) 學／碩士班就讀期間至今的研究成果進展。

 (2) 未來博士班研究計畫，內容須合乎博士論文水準。

1. **注意事項：**
2. 核定通過者，將於114學年度上學期起開始逕修讀博士學位，且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。
3. 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，應於經核准逕修讀博士學位之學年學期，取得學士學位，於就讀前未取得者，廢止其逕修讀博士學位資格。
4. 推薦函無固定格式，**須由推薦者彌封並簽名**。
5. 聯 絡 人：生醫所 所辦 02-2636-0303 #1701

聯絡時間：週一～週五 8:00-17:00（中午12:00-13:00休息）